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高晓聪先生、翁云鹤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高晓聪先生因职务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翁云鹤先生因职务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高晓聪先生和翁云鹤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高晓聪先生和翁云鹤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公司对其另有任用。公司董事会对高晓聪先生担任财务总监、翁云鹤先生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满足公司管理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凯隆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凯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作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56,500股（尚未完成归属）。张凯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张凯隆先生的个人简历，张凯隆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现行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能够胜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相关

工作，其不存在《公司法》相关禁入条款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决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提名、聘任财务总监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任张凯隆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附件：张凯隆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

附件：张凯隆先生简历

张凯隆先生，1990 年 0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会计专硕专业，硕士学历；2016 年至 2020 年，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担任项目经理；2020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投资总监，现任光云科技投资总监。